

黑 龙 江 省 政 府 采 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病理科设备一批

项目编号：[230001]ZJXG[CS]20240024

中精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08月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中精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受哈尔滨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委托，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对病理科设备一批采购及服务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现欢迎国内合格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名称：病理科设备一批

二、项目编号：[230001]ZJXG[CS]20240024

三、磋商内容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病理科设备一批	1	详见采购文件	1,200,000.00

四、交货期限、地点：

1.交货期：

合同包1（病理科设备一批）：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质保期一年，有国家相关售后规定的按相关规定执行。）

2.交货地点：

合同包1（病理科设备一批）：甲方指定地点

五、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要求：

- （一）必须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二）参加本项目磋商的供应商，须在黑龙江省内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并经审核合格。
-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质要求：

合同包1（病理科设备一批）：

1)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供应商是制造厂商的，必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生产备案凭证——限第一类医疗器械）；代理商投标的，必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第二、三类医疗器械）或经营备案凭证（第二类医疗器械）；投标产品必须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且以上证照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为有效。

六、参与资格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及地点：

1.磋商文件获取方式：采购文件公告期为5个工作日，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 → 应标 → 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磋商文件。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方具有投标和质疑资格。逾期报名，不再受理。

2.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3.获取磋商文件的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七、磋商文件售价：

本次磋商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八、询问提起与受理：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有疑问或有异议的，可通过以下方式进行咨询：

（一）对采购文件的询问

采购文件处项目经办人 详见磋商公告 电话：详见磋商公告

（二）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询问

递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应在评审现场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

九、质疑提起与受理：

（一）对磋商文件的质疑：已注册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网登录系统，成功下载磋商文件后，方有资格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

采购文件质疑联系人：姜盼

采购文件质疑联系电话：0451-87003479

（二）对磋商过程和结果的质疑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期限内一次性提交质疑材料；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提出；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提出；

2.质疑供应商应当以书面形式向本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

磋商过程和结果质疑：详见成交公告

十、提交竞争性磋商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备注：所有电子响应文件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平台将拒收。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黑龙江政府采购网（<https://hljcg.hlj.gov.cn>）

十二、联系信息

1.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哈尔滨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采购单位联系人：单位经办人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哈平路150号

联系方式：04518629816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中精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南岗区长江路189号

联系方式：0451-8700347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姜盼

联系方式：0451-87003479

中精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08月

第二章 采购人需求

一.项目概况

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投标文件须提供分项报价明细表，不提供按无效标处理。

最后报价的分项报价明细表，若未提供，则各分项最后报价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各分项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总价/一次报价总价）*各分项一次报价；

医疗设备维修、维保项目名称	数量/单位	预算价格
单细胞悬液制备仪	1套	14万
细胞计数仪	1台	8万
垂直蛋白电泳系统	1套	7万
水平核酸电泳系统	1套	2万
鼠笼及鼠楼(笼盒、笼架)EVC小鼠笼具	1套	13万
功率可调加热型超声波清洗机	1	2万
集成式超声波细胞粉碎机	1	3万
制冰机	1	3万
低氧细胞培养小室	1台	10万
基因扩增仪	1	4万
恒温摇床	1	1.5万
二氧化碳培养箱	1	5.5万
全波长多功能微孔板检测仪	1/台	9万
全自动样品快速研磨仪	1	5万
全能成像系统	1台	25万
小动物手术麻醉操作系统	1套	5万
恒温培养振荡器	1	3万

合同包1（病理科设备一批）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质保期一年，有国家相关售后规定的按相关规定执行。）
标的提供的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货到安装验收合格并开具甲方认可的发票后15日内一次性付清全款。
验收要求	1期：在满足合同约定验收条件下，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
其他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医疗设备零部件	病理科设备一批	批	1.00	1,200,000.00	1,20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病理科设备一批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单细胞悬液制备仪（1套）
	2	1.1 单次样本处理量：范围不小于20-4000 mg；
★	3	1.2 *通道数：不少于四通道独立工作，互不干扰，每次可以同时处理至少4种不同组织；
	4	1.3 一机两用，可同时制备单细胞悬液样本和组织匀浆；
	5	1.4 电机转速：范围不小于20-4000 rpm，顺时针+逆时针双向；
★	6	1.5 *内置标准组织处理程序，同时配置自定义程序≥200条；
★	7	1.6 *组织处理管：可同时用于单细胞样品制备和组织匀浆，缓冲液体积范围不小于0.3-10 mL，密闭耗材，减少细胞污染；
	8	1.7 操作方式：高清触摸屏；
	9	1.8 多种标准处理程序免费升级；
★	10	1.9 *可配置加热套进行升级，实现全自动样品制备；
★	11	1.10 *处理程序全程可视化，同时允许可针对实际情况直接编辑更改并优化程序，满足特殊组织样本的处理需求；
	12	1.11 可以处理多种不同的组织，包括小鼠肿瘤、脾脏、肝脏、肺脏、神经组织等；
	13	1.12 所获得的单细胞悬液可以用于细胞分选、细胞培养，流式细胞分析、分子生物学分析等多种不同的后续应用；
	14	2、细胞计数仪（1台）
★	15	*2.1前沿复合材料纳米涂层包被样品检测台，确保样品无残留。采用移液器直接加样计数，无需一次性细胞计数板。
	16	2.2.采用大数据集研发的AI人工智能学习算法，可对形态不规则、聚团成簇、大小不均及小细胞进行高精度识别
	17	2.3.可变景深技术可以根据细胞样品浓度和直径不同，来调整检测高度，确保大细胞，小细胞，高浓度，低浓度的细胞都可以被精确检测。
	18	2.4.每个样品计数时间≤3秒
	19	2.5.检测浓度范围不小于：1×10 ⁴ ~3×10 ⁷ 个/mL。
	20	2.6.细胞直径范围不小于：1- 400 um
	21	2.7.物镜倍数：不低于4X显微物镜
★	22	*2.8.样品体积：5ul(50um高度)，20ul(200um高度)，40ul(400um高度)可调
	23	2.9. 采样方法：自动拍摄、多视野成像、多视野平均计数。
	24	2.10.分析结果：稀释比例、细胞活率、总细胞浓度、活细胞浓度、死细胞浓度、总细胞个数、活细胞个数、死细胞个数、平均直径、平均圆度、结团分布以及结团率等参数。同时具备自动生成生长曲线功能。
	25	2.11. 数据导出：USB,打印机导出。
	26	2.12.明场照明：LED光源
★	27	*2.13样品量：一次上样可检测≥4个样品
	28	2.14对焦方式：自动聚焦/手动聚焦
	29	2.15.成像元件：≥630万像素cmos

	30	2.16. LCD 液晶显示屏，支持多点触控，无需外接电脑操作。
	31	2.17. 合法来源渠道证明（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厂家授权）
	32	3、垂直蛋白电泳系统（1套）
	33	3.1垂直槽主要技术参数
	34	3.1.1同一槽内可同时进行不少于4块SDS-PAGE凝胶的电泳实验
	35	3.1.2 胶面积：≥8.3 x 7.3 cm；短玻璃板：≥10.1 x 7.3 cm；长玻璃板：≥10.1 x 8.2 cm
	36	3.1.3 玻璃板：封边垫条永久性地固定在长玻璃板上，保证玻板精确对齐，防止漏胶
★	37	*3.1.4灌胶系统：平行排列的设计能同时看到正在灌制的两块凝胶，弹簧杠杆设计使得软橡胶衬垫产生良好的密封性
	38	3.1.5上样引导装置：防止泳道的遗漏上样或重复上样
	39	3.1.6 电泳梳：特殊的塑料电泳梳不会抑制凝胶聚合反应，制胶过程中，内置的脊可避免在灌胶过程时的空气接触，保证均一的凝胶聚合
	40	3.1.7模块化：可换置转印（western blot）等模块
★	41	*3.1.8可提供预制胶PAGE和SDS-PAGE胶电泳实验
	42	3.1.9标准配置：转印槽，转印夹，海绵垫，冷却芯
	43	3.2 小型转印槽主要技术参数
	44	3.2.1 参数设置灵活。可以200V电压转移，仅需1个小时。也可以30V过夜转移。
	45	3.2.2 在低压下也能获得高效、稳定的转移。
★	46	*3.2.3具有超冷却芯和水循环装置，可用于酶(4°C)或高强度转移，即使进行24小时的转移也不存在缓冲液消耗的问题。
★	47	*3.2.4 阴极用涂有铂的钛作成，阳极采用不锈钢，能比其它电极产生更高强度的电场。
	48	3.2.5 电极丝相距≥4cm，以产生强电场保证有效的蛋白转移。
	49	3.2.6 颜色标记的转印夹和电极，确保转移过程中凝胶的正确定向
	50	3.2.7 最大胶尺寸：≥7.5□10 cm；缓冲液体积：≥450 ml；胶容量：≥2块小胶
	51	3.3. 电泳仪
★	52	*3.3.1 输出范围不小于：电压10-500 V；电流0.01-2.5 A；功率1-500 W
	53	3.3.2 输出类型：恒流、恒压、恒功率、伏特小时控制（99000 V-hr）
	54	3.3.3 定时器：可定时1分钟到99小时59分钟
	55	3.3.4具有暂停功能，暂停期间调整不影响电泳仪的控制精度和稳定性
	56	3.3.5可编程方法：储存不少于9个方法，每个最多9个步骤
	57	3.3.6 断电后自动恢复：有
	58	3.3.7安全性能：空载监测；荷载突变监测；过载/短路监测；地面漏电保护；过压保护过载/短路监测；
	59	3.3.8 可叠放：可以，节省实验室空间
	60	3.3.9 输出插孔：最多4对并联
	61	3.4 半干转印槽
	62	3.4.1 无需缓冲液槽或转印夹就能实现快速、有效、经济的转印。
	63	3.4.2 15-40分钟内完成快速、高效的转印
	64	3.4.3 能转移多块凝胶；凝胶可并排或叠放，凝胶三明治用透析膜分隔开
	65	3.4.4 简单的闭锁设计，方便快速装配
	66	3.4.5 板式电极含有涂有铂金的钛阳极和不锈钢阴极，能实现均匀可靠的转印，且经久耐用
	67	3.4.6 阳极平台装有4个弹簧，能使平台容纳不同厚度的叠置凝胶，并在转印过程中对印三明治产生均一压力

	68	3.4.7 标配的琼脂糖凝胶支持框能从琼脂糖凝胶上转印DNA和RNA
★	69	*3.4.8 无需其他半干转印仪用于防止电极短路的塑料板
	70	3.4.9 提起安全盖时，电流被切断，能防止电击，保护使用者
	71	3.4.10 最大凝胶尺寸： $\geq 24 \times 16$ cm；缓冲液要求：最多200 ml
	72	3.5 安装调试验收合格起质量保证期1年。
	73	4、水平核酸电泳系统（1套）
	74	4.1. 工作环境
	75	4.1.1 工作温度 0-40°C
	76	4.1.2 工作和存储湿度 0-95%
	77	4.1.3 工作电源 100-240V
	78	4.2. 基础电泳仪
★	79	*4.2.1 输出范围不小于：电压10-300 V；电流4-400 mA；功率75 W (最大)
	80	4.2.2 输出类型：恒压、恒流、恒功率，可定时1-999分钟
	81	4.2.3 具有暂停功能，暂停期间调整不影响电泳仪的控制精度和稳定性
	82	4.2.4 有断电后自动恢复功能
	83	4.2.5 输出插孔最多4对并联，可同时对四个同类型的电泳槽进行电泳
	84	4.2.6 具有误操作、故障等智能提示功能
	85	4.3 水平电泳槽
	86	4.3.1 标准配置：缓冲液槽、带电缆的安全盖、水平测量器、制胶盘架、紫外透光凝胶盘、15孔电泳梳，20孔电泳梳
	87	4.3.2 基本参数：
	88	4.3.2.1 凝胶盘大小（W×L）不小于：（可选）15×10cm、15×15cm、25×20cm、25×25cm。
	89	4.3.2.2 样品通量范围不小于：10-120个
	90	4.3.2.3 溴酚蓝染料迁移速率：3.0cm/hr（at 75V）
	91	4.3.2.4 基座缓冲液容量：不少于1L
	92	4.3.2.5 缓冲液再循环：否
	93	4.3.2.6 电泳槽尺寸：不小于18 x 40.5 x 9.4 cm
	94	5、鼠笼及鼠楼(笼盒、笼架)EVC（1套）
	95	5.1. 饲养笼位： ≥ 99 （笼）， ≥ 9 层，每层 ≥ 11 笼，圆柱型结构，可360°自由旋转；
★	96	5.2. *换气次数： > 15 次/小时；
★	97	5.3. *笼内气流：0.01-0.03m/S；
★	98	5.4. *菌落数： < 3 个/皿•时；洁净度： ≥ 10000 级；
★	99	5.5. *笼盒底面积： ≥ 600 平方厘米，高度 ≥ 0.13 m；
★	100	5.6. *笼盒材料：聚醚酰亚胺（PEI）透明材料(可耐酸、耐碱高温150°C、压力15磅半小时不变形)；含配套笼盒数量 ≥ 110 套；
★	101	5.7. *食盒：不锈钢304材质；水瓶： ≤ 250 ml；PEI材料；
	102	5.8. 内壁配置一个食盒和一瓶水瓶；
	103	5.9. 过滤器可用高温消毒，反复使用，过滤器一侧有防止鼠咬和保护功能的304不锈钢网片；
★	104	5.10. *进、出风口过滤膜：高效低阻，规格为 ≥ 5 cm×5cm；
★	105	5.11. *具有温湿度显示功能；
	106	5.12. 具有压差显示功能；方便监测；

★	107	5.13. *送排风自带进口风机；可自行调节风量；
	108	5.14. 具有定时照明功能；
★	109	5.15. *框架配置及材质：顶置手调型控制系统，整体框架为304不锈钢。中间配PPO材质的笼盒旋转架，带刹车不锈钢静音万向脚轮，安装直径≥75mm的通风软管。
	110	6、功率可调加热型超声波清洗机（1）
	111	6.1.功率可调加热型超声波清洗机
	112	6.2.内槽长*宽*高:≥500*300*150(mm)L/W/H
	113	6.3.容量:≥22.5L
	114	6.4.频率: 40KHz
	115	6.5.超声功率: 600/720W
	116	6.6.功率可调: 40-100%
	117	6.7.加热功率: 800W
	118	6.8.温度可调: 室温-80℃
	119	6.9.时间可调: 1-999min
	120	6.10.网架: 有
	121	6.11.降音盖: 有
	122	6.12.排 水: 有
	123	6.13.显示器:大屏幕液晶显示器，显示器上菜单参数选择
	124	6.14.操作程序:仪器的操作程序采用单片机软件
	125	6.15.时间显示:工作时间倒计时显示
	126	6.16.材质:仪器的内外壳体和降音盖采用优质不锈钢
	127	6.17.实时显示: 实时显示清洗槽内实际温度
	128	6.18.断电记忆: 工作参数断电记忆功能
	129	7、集成式超声波细胞粉碎机（1）
	130	7.1. 集成式超声波细胞粉碎机
	131	7.2.频率: 20-25KHz
	132	7.3.显示方式: ≥7 寸触摸屏显示
	133	7.4.超声功率: 1000W(1%-100%)
	134	7.5.随机变幅杆:≥ 6 mm
	135	7.6.可选配变幅杆: 2mm、3mm、8mm、10mm
	136	7.7.破碎容量范围不小于: 100ul-200ml
	137	7.8.占空比: 0.1-99.9%
	138	7.9.报警温度: 0-99.9℃
	139	7.10.整机尺寸: ≥320*355*633mm
	140	7.11.换能器升降方式: 电动内部照明:有
	141	7.12.集成式一体化设计，减少占用实验室空间
	142	7.13.换能器内置机箱中，电动升降
	143	7.14.机箱四周有立体环保声学隔音板，降低噪音污染
	144	7.15.采用新软件，中央微机集中控制
	145	7.16.超声波功率步进以 1% 连续精细可调
	146	7.17.具有脉冲和连续工作并带有测试功能
	147	7.18.超声时间、间隙时间、总时间可精确到 0.1 秒

148	7.19.具有过载、超温、时间报警功能
149	7.20.TC4 军工级钛合金换能器
150	8、制冰机（1台）
151	8.1、快速出冰：不多于5分钟快速出冰，碎冰颗粒小、含水量低。
152	8.2、环保节能：压缩机环境友好、制冷快、寿命长。
153	8.3、故障自检：一键启动、故障自诊断。
154	8.4、人性化设计：原装净水器、纯净制冰防污垢。
155	8.5、自动排水：告别无地漏烦恼、实现高位排水。
156	8.6、外壳材质：不锈钢板（防锈抗指纹涂层）
157	8.7、内胆材质：304不锈钢板
158	8.8、隔热层：橡塑
159	8.9、制冰方式：旋转挤压式（碎冰式）
160	8.10、冰块形状：碎花型
161	8.11、制冰量(kg/天)环温20水温15℃：≥70
162	8.12、储冰量（自由坠落时）：≥25kg
163	8.13、制冰用耗水量(m³/天)环温20水温15℃：约0.08
164	8.14、使用温度范围：环境温度5℃至42℃ 供水温度35℃以下（不冻冰温度）
165	8.15、压缩机型式：柱塞式
166	8.16、压缩机功率：250W
167	8.17、冷凝器：翅片管型 强制空气冷却式
168	8.18、蒸发器：螺旋式
169	8.19、制冷剂：R404a/120g
170	8.20、进水口：标配原装净水器 纯净制冰防结垢
171	8.21、排水口： 标配主动排水功能，可以高位排水
172	8.22、脚轮：1.5寸带刹双排静音轮
173	9、低氧细胞培养小室（1台）
174	9.1.培养模块有气体混合机，可精确控制氧气和二氧化碳浓度。
175	9.2.控制范围不小于：0.1%-23%，调节精度为0.1%，可在高清彩色触屏上任意设置O2浓度，无需另购买混合好比例的气体。
176	9.3.CO2控制范围不小于：0.1%-20%，调节精度为0.1%，可在高清彩色触屏上任意设置CO2浓度，无需另购买混合好比例的气体。
177	9.4.可设不少于四段气体循环：用户可根据实验进行O2和CO2浓度的四段气体循环，可自行设定循环时间、气体浓度以及循环次数。
178	9.5.温度控制范围不小于，室温+5℃-45℃。
179	9.6.培养室内配有氧气探头和二氧化碳探头，一键校准。
180	9.7.培养室内标配一层可移动的内隔板，用于放置培养皿、培养瓶、96孔板等。
181	9.8.培养室内可放置水盘，用于提供培养所需湿度。
182	9.9.气体混合机带有USB端口，可连续30天储存数据，记录氧气浓度、二氧化碳浓度数据。
183	9.10.配置要求：
184	9.10.1、气体控制器1台
185	9.10.2、细胞培养小室（含隔板）1台

	186	9.10.3、氧气探头1个
	187	9.10.4、二氧化碳探头1个
	188	9.10.5、长氮气连接管1根
	189	9.10.6、二氧化碳连接管1根
	190	9.10.7、压缩空气连接管（或空气泵）1根（1个）
	191	9.10.8、气体软管（用于连接罐体与气体混合机）1根
	192	9.10.9、USB数据传输口 1个
	193	10、基因扩增仪（1）
	194	10.1.梯度PCR仪样品槽为96孔单模块，可放置96×0.2mlPCR管
	195	10.2.温度范围不小于：0℃～105℃
	196	10.3.热盖温度范围不小于：30℃～110℃
★	197	*10.4.升降温速率：最高可达到5℃/sec
★	198	*10.5.温度准确性：±0.1℃/55℃
★	199	*10.6.温度均一性：<±0.3℃/55℃
	200	10.7.温度梯度设定范围不小于：30℃～105℃
	201	10.8.温度梯度跨度范围不小于：1℃～42℃
	202	10.9.模块容量：0.2ml×96
	203	10.10.控制方式：人工/自动
★	204	*10.11.屏幕大小：不小于7英寸800*480LED背光彩色液晶触摸屏
★	205	*10.12.程序存储量：可储存不少于1296个程序,无需翻页就可浏览到36个文件夹或36个程序文件。
	206	10.13.应有24小时断电保护能力和重新启动能力
★	207	*10.14.环形非均匀辅助加热系统，要求具备多磁环保护设计，以过滤电网中的脉冲群，保护仪器。
	208	10.15.电源要求采用全封闭式设计，具有防尘防潮能力。
★	209	*10.16.具有非均匀环形加热技术，保证整板升降温的均一性。
★	210	*10.17.采用一键弹性压盖式锁盖设计,无需旋钮调整松紧。
★	211	*10.18.散热片采用铜铝合金设计，散热片数量不少于45片。
★	212	*10.19.前下进风后上出风的风路设计，避免机器之间相互干扰。
	213	10.20.具有无极变速风扇设计，风扇可随散热器温度不同自动调速，噪音低于60分贝。
★	214	*10.21.具有高亮度LED呼吸灯，无需靠近就可知悉仪器工作状态。
	215	10.22.要求仪器具有开机自检功能。能够检测仪器所有工作模块是否正常。
★	216	*10.23.要求仪器在热盖升温时，模块自动降温到10℃的功能，以有效降低非特异性扩增。
	217	10.24.标准配置：主机一台（配单模块0.2ml×96×1）
	218	11、恒温摇床（1）
	219	11.1温控范围：环境温度+5℃～60℃（环境温度要求：5℃-30℃）
	220	11.2温控精度：±0.1℃（恒温状态）
	221	11.3温度均匀度：±0.8℃（37℃时）
	222	11.4旋转转速范围不小于：30～400rpm
	223	11.5转速精度：±1rpm
	224	11.6摆振幅度：φ26mm
	225	11.7最大容量：100ml×40/250ml×25/500ml×12/1000ml×9
	226	11.8标准配置：500ml×12

	227	11.9.摇板尺寸：不小于405 x 405 mm
	228	11.10.摇板数量：不少于1块
	229	11.11.数显方式：LCD
	230	11.12.定时范围不小于：0~999小时
	231	11.13.外形尺寸（W×D×H）：不小于710x660x640(mm)
	232	11.14.配置：主机一台
	233	12、CO ₂ 培养箱（1）
	234	12.1.CO ₂ 培养箱箱门可以对内玻璃门进行加热，可有效防止玻璃门产生冷凝水，防止由于玻璃门冷凝水带来微生物污染的可能性。
	235	12.2.采用远红外CO ₂ 传感器，相比传统热导传感器更加稳定可靠，使用寿命更长；
	236	12.3.CO ₂ 传感器的监测相比传统热导传感器不受温度和湿度的影响，在开关门后可快速恢复设定CO ₂ 浓度。并且长期使用无需经常校准；
	237	12.4.进气口配备高效微生物过滤器，针对直径大于等于0.3μm的颗粒，过滤效率高达99.99%，有效过滤CO ₂ 气体中细菌及灰尘颗粒；
	238	12.5.采用140℃高温灭菌系统，高温灭菌系统可简化清洁流程，无需对各零件进行分别的高压灭菌处理。简单的运行灭菌程序即可完成对培养箱工作室所有表面的快速灭菌，可有效灭除真菌、霉菌、细菌的繁殖体和孢子等生物污染物；
	239	12.6.采用PID微电脑控制系统，真彩触摸式操作界面。替代传统的按键式操作方式，操作简便控制精确；
	240	12.7.操作系统加密设计，分三级权限（管理员、实验员、操作员）加密操作，充分保证设备运行过程中人为误操作。
	241	12.8.可显示即时运行曲线，具有曲线汇总功能，可直接查看温度、湿度、CO ₂ 浓度三组曲线的变化情况；
	242	12.9.具有循环风量自动控制功能，可避免试验过程中由于风量过大造成的样品挥发；
	243	12.10.具有CO ₂ 浓度校正功能；
	244	12.11.具有超温声光报警功能，超温自动停止加热，保证实验安全运行；
	245	12.12.控温范围不小于：室温+5~60℃
	246	12.13.工作环境温度范围不小于：室温+5~30℃
	247	12.14.温度波动度：±0.1℃
	248	12.15.CO ₂ 控制范围不小于：0~20%
	249	12.16.CO ₂ 控制精度：±0.1%（红外线传感器）
	250	12.17.CO ₂ 恢复时间：（开门30秒恢复到5%）≤5分钟
	251	12.18.温度恢复：（开门30秒恢复到3.7℃）≤8分钟
	252	12.19.体积：不小于180L
	253	12.20.配置：二氧化碳培养箱主机一台，恒温培养箱一台（0-65°）
	254	13、全波长多功能微孔板检测仪（1/台）
	255	13.1、检测波长范围不小于：330 nm ~ 1100 nm（1 nm步进）；
	256	13.2、波长准确度：± 0.5 nm；
	257	13.3、波长重复性：± 0.5 nm；
★	258	*13.4、读板速度：<3秒96孔（单波长）；
	259	13.5、分辨率：0.001Abs；
	260	13.6、测定范围不小于：0 ~ 4.000 OD；
	261	13.7、单色器：全息凹面光栅系统。

	262	13.8、扫描方式：全自动全谱连续曲线扫描。
	263	13.9. 适用于终点法ELISA, 内毒素LAL, MTT分析等;
	264	13.10、适用于细胞活性和细胞毒性测试;
	265	13.11、适用于微生物鉴定, 细菌浓度分析等;
	266	13.12、能够检测任何标准96孔微孔板;
	267	14、全自动样品快速研磨仪(1)
	268	14.1 15秒内最大处理量同时可以处理不少于24个样品, 包括可以适用12位和24位的液氮冷冻适配器
	269	14.2 可以同时处理不少于24个2ml研磨管,和12个5ml研磨管, 6个(7-15) ml研磨管, 2*25ml/ 2*50ml(钢罐), 可以任意定做各种规格研磨管或钢罐。
	270	14.3 触摸屏显示,可以方便直观的操作:
	271	14.4可存储不少于十组实验数据。
	272	14.5模式循环: 根据设置的实验参数, 可在几个设置好的参数间不断循环, 进一步减少人为因数的干扰。
★	273	*14.6 防震原理: 三维一体的研磨珠运动方式, 保证样品处理的最大化和瞬间的粉碎效果。
	274	14.7.最大进料尺寸: 无要求, 根据适配器调节。
	275	14.8.最终出料粒度: ~5μm。
	276	14.9.研磨平台数(可接纳研磨罐数) >2。
	277	14.10.带自动中心定位的紧固装置。
	278	14.11.均质速度: 0—70 HZ/秒, 工作时间: 0秒-9999秒, 用户可自行设定。
★	279	*14.12. 双层减震结构技术, 确保在高速研磨工作时, 仪器处于一个稳定状态, 不会对于外部仪器产生干扰及保证整体环境的安全性
★	280	*14.13 固定研磨管的部分, 简便式试管压紧技术, 降低破管的风险, 再配以可靠的压紧技术对于高强度的研磨工作, 能保证研磨管的完整度高于99.995%.
	281	14.14研磨球材料: 合金钢、铬钢、氧化锆、碳化钨、石英砂。研磨球直径: 0.1-30mm。
	282	14.15.加速: 在2秒内达到最大速度。减速: 在2秒内达到最低速度。
★	283	*14.16采用多种物质粉碎提取和快速研磨功能的细胞粉碎装置技术, 对于将任何来源(包括土壤、植物和动物的组织/器官、细菌、酵母、真菌、孢子、古生物标本等样本进行研磨粉碎。进而可以对的原始DNA、RNA和蛋白质进行提取和纯化
	284	14.17噪音等级: <55db。
	285	14.18研磨方式: 湿磨, 干磨, 低温研磨都可。
★	286	*14.19可随意更换适配器, 有十四种适配器可供选配, 可接受任意规格定制。
	287	14.20 配套离心管开盖工具, 可以快速的协助工作人员打开离心管, 避免污染。
	288	14.21具有升级成超低温液氮冷冻或空气制冷机制冷的能力。
	289	15、全能成像系统(1台)
	290	15.1 全自动控制一体式机箱: 双层PC/ABS材质暗箱, 电脑实现全自动控制, 确保完全密闭
★	291	*15.2 导轨式双位载物样品平台, 兼容拍摄样品厚度0.01-10cm
	292	15.3 拍摄面积不小于: 20cm×20cm
	293	15.4 外围尺寸不小于: 45×76×40cm
	294	15.5 电源: 220V/50HZ
★	295	*15.6 高灵敏度制冷CCD相机: 科研级深度制冷CCD相机
	296	15.7 CCD芯片: Sony ICX 695
	297	15.8 制冷方式: 三级-半导体热电式TEC制冷
★	298	*15.9 制冷温度: 相对制冷温度-65℃, 绝对温度-30℃, 不随环境变化而变化

	299	15.10 像元尺寸不小于：4.54um×4.54um
★	300	*15.11 CCD阵列：2688×2200
★	301	*15.12 图像分辨率不低于：300/600/1200DPI
★	302	*15.13 像素合并：1×1，2×2，4×4（可兼容6×6，8×8，12×12，16×16，24×24）
	303	15.14 感光效率：≥75% @600nm，可检测低于阿克级蛋白样品
★	304	*15.15 暗电流：≤0.00015e-/p/s @-30℃，图像背景噪音降低了一个数量级，大大提高图像清晰度
	305	15.16 读出噪声：4e-RMS@650KHz
	306	15.17 线性范围：16 bit（0-65535灰阶）
	307	15.18 数据传输：USB3.0图像传输线及专业级串口控制线，保证数据传输及控制更加稳定可控
★	308	*15.19 F/0.8，高清晰大口径高通透电动镜头，电脑实现焦距调整
	309	15.20 LED反射灯×2
★	310	*15.21 双侧高强度无影红/绿/蓝三通道荧光激发光源，可进行多色荧光检测，每一个荧光通道装备了两组激发光源
	311	15.22 紫外透射光源302nm，自动定时关闭，开门自动关闭紫外，防止紫外线泄露
★	312	*15.23 不少于全自动5位滤光片轮，一键式切换，自动拍摄出图，快速获取图像，方便各种实验操作
	313	15.24 多种滤光片：590nm滤光片，标配535nm滤光片/605nm滤光片/690nm滤光片
★	314	*15.25 GIS 1D图像采集及分析软件，可实现拍摄、灰度分析等功能
★	315	*15.26 实现图像采集、灰度分析、Marker叠加等功能独立操作，方便拍照及分析同时进行，互不干扰
	316	15.27 具有图像旋转、裁剪、反色等处理功能，进行图像优化处理
	317	15.28 自动识别泳道条带、自动计算泳道中各条带的密度积分和峰值、计算分子量大小及条带的迁移率，可进行蛋白纯度及等电点分析
	318	15.29 分析数据能输出至Excel及TXT文件
	319	16、小动物手术麻醉操作系统（1套）
	320	16.1.采用标准的开放式呼吸非循环回路式设计，减少死腔；
	321	16.2.用于大鼠、小鼠、兔子、猫、仓鼠、豚鼠等≤7kg动物的吸入式麻醉；
	322	16.3.蒸发器采用可变旁路专用定量型回路外设计原理，不产生泵效应和抗倾斜功能；输出压力波动范围P≤2.5 kPa，内部可承受50kPa压力无泄漏，使用温度范围10-35℃；
	323	16.4.蒸发器容量不小于120ml，带流量和温度自动补偿功能；
	324	16.5.具备精确的氧气流量计，流量可控范围0-1L/min和0-4L/min；圆柱形浮子指示，流量调节过程稳定，不受气流影响，不产生上下跳动现象；可选配拓展流量计，满足多种气源的实验要求；
	325	16.6.Toggle开关，快速切换气路通路，寿命高于10万次；
	326	16.7.快速充氧开关，充氧速度可达10L/min，以最快速度排除管道或麻醉诱导盒中的残余麻醉混合气体；
	327	16.8.可连接氧气钢瓶、制氧机、空气泵；可选择氧气、空气、二氧化碳、笑气、氮气等作为供气气源。其中空气泵空气输出流量18 L/min，输出压力18 Kpa，最大真空度320Milli bar；
★	328	*16.9.蒸发罐全检机制：蒸发器出厂全检，每一只都精准质检。输出浓度可调，输出不受流量、温度、流速、压力变化影响，安全锁定装置防止麻醉药意外挥发。良好的温度和流量补偿性能，10℃低温仍然保持准确的浓度输出，精确度达15%；
	329	16.10.旋转浓度调节盘，异氟烷浓度调节范围不小于0-5%（七氟烷不小于：0-8%），精度不低于0.5%；
	330	16.11.结构设计紧凑，移动灵活（带有便携把手），使用方便；铝合金材料制作，整机重量小于7.5kg，便携可移动，可升级为移动式麻醉机；
	331	16.12.可根据实验要求和不同种类不同大小动物选择各种规格配件（诱导盒、麻醉面罩、麻醉气体回收系统等）；

★	332	*16.13.提供废气主动回收功能，采用超静音电机，噪音低于50dB；风速可调节范围不小于8~60L/min，且流速连续可调并实时显示于LED屏幕；具有称重功能，称量范围不小于1~2000g，分辨率1g，两级报警≥990g饱和预警、≥1010g超重报警，报警声光提示，可一键报警静音，且进行称重显示数值归零，自动温度补偿，在5℃~40℃工作温度下称量更加稳定精准；
	333	16.14. 过滤罐活性炭吸附，其中大号过滤罐出厂重量不小于800g，饱和吸收增量不小于200g；
	334	16.15.诱导盒翻盖式设计，且顶盖加厚，顶盖与盒体接触的中间部分添加塑料密封条，密封性好，翻盖后有挡板，防止顶盖坠落或折断，诱导盒底部具有防倾倒设计；
	335	16.16.蒸发器采用最先进的的设计方式，可以精确控制麻醉剂的输出浓度，有异氟烷和七氟烷两种蒸发器，以及P our-Fill, Easy-Fill, Key-Fill三种不同安全级别的加药方式，药液使用情况可视；有Cagemount、Selectatec两种不同的固定方式，可以充分满足不同应用场景的需求。
★	336	*16.17.用于手术当中进行各类操作器械：包括弹簧剪、精细剪、精细镊、解剖镊、止血钳、持针钳（剪）、解剖&手术剪、拆线剪、双关节咬骨钳、手术刀片、手术刀柄、齿组织镊、拉钩、齿撑开器、双头微型刮铲、非吸收尼龙缝线、不锈钢微型血管、血管夹夹持器。
	337	17、恒温培养振荡器（1）
	338	17.1.控制方式：P.I.D(微电脑环境扫描微处理芯片)
	339	17.2.显示方式：LCD(液晶显示屏)
	340	17.3.对流方式：强制对流式
	341	17.4.振荡方式：回旋式
	342	17.5.驱动方式：多维驱动式
	343	17.6.开门方式：单开门
	344	17.7.环境温度要求℃：15~35
	345	17.8.温度控制范围不小于(℃)：4~60
	346	17.9.温度分辨率精度（℃）：0.1
	347	17.10.温度波动度（℃）：≤±0.5
	348	17.11.温度均匀度（℃）：≤±1（37℃）
	349	17.12.转速范围不小于（r/min）：30~300
	350	17.13.转速精度（r/min）：±1
	351	17.14.摇板振荡幅度（min）:26
	352	17.15.定时范围（min）：0~9999
	353	17.16.安全功能：上、下限超温报警；上、下限超速报警；独立式超温保护器；开门停机保护；漏电保护；制冷机超荷保护
	354	17.17.附属功能：来电恢复、参数记忆、参数加密、速度校正、时钟显示
	355	17.18.制冷功能：空冷式,R134.a 制冷量自动控制,无霜运行
	356	17.19.摇板尺寸（mn）：不小于496*350
	357	17.20.最大装瓶量：不少于50ml*78支,或100ml*56支,或250ml*36支,或500ml*26支，或750ml*18支
	358	17.21.摇板数量（块）：不少于2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计划编号	黑政采计划[2024]17808
2	项目编号	[230001]ZJXG[CS]20240024
3	项目名称	病理科设备一批
4	包组情况	共1包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6	采购资金预算金额	1,200,000.00
7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8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9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10	评标办法	合同包1（病理科设备一批）：综合评分法
11	报价形式	合同包1（病理科设备一批）:总价
12	现场踏勘	否
13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采购公告
14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电子响应文件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15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6	投标文件要求	（1）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供应商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U盘（或光盘）0份。 （3）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0 份，纸质响应文件副本 0 份。
17	中标候选人推荐家数	采购包1: 3家
18	中标供应商确定	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9	备选方案	不允许
20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21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本项目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附件规定收费标准向中标（成交）方收取招标采购代理服务费。

22	投标保证金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病理科设备一批：保证金人民币：12,000.00元整。</p> <p>开户单位：中精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黑龙江分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三和支行（黑龙江农垦分行三和支行）</p> <p>银行账号：08500401040011483</p> <p>特别提示：</p> <p>1、响应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响应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响应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响应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响应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的响应保证金”。</p>
----	-------	--

23	电子招投标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1号键。</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 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已投项目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24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p>应按照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CA进行签字、盖章。</p> <p>说明：若涉及到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或签字处使用电脑打字输入。</p>
25	其他	
26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 -

二.说明

1.委托

授权代表如果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统一格式）。

2.费用

无论磋商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参加磋商的供应商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三.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报价最小单位为人民币元。

2.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一）其他文件包括：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个体工商户：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⑤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注：供应商为法人单位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时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材料”。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及投标代表身份证明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供应商为大学生创办的小微企业还应提供法定代表人的学生证或毕业证或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

（二）报价书附件的编制及编目

1、报价书附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制，规格幅面应与正文一致，附于正文之后，与正文页码统一编目编码装订。

2、报价书附件必须包含以下内容：

- （1）产品主要技术参数明细表及报价表；
- （2）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

3、报价书附件可以包含以下内容：

- （1）产品详细说明书。包括：产品主要技术数据和性能的详细描述或提供产品样本；
- （2）产品制造、验收标准；
- （3）详细的交货清单；
- （4）特殊工具及备件清单；
- （5）供应商推荐的供选择的配套货物表；
- （6）提供报价所有辅助性材料或资料。

3.报价

（一）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报价，所报价格为送达用户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培训完毕价格。

（二）磋商报价分两次，即初始报价，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及磋商结束后的最后报价，且将做为最终的成交价格。

（三）具备初始报价，方有资格做第二次报价。

（四）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唯一保证。

（五）如供应商未按规定要求和时间递交最后报价，该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初始报价将作为其最后报价。

（六）供应商应注意本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报价中可以选择替代标准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本文件的要求。

4.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一）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 (二) 响应文件应按规范格式编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 (三) 响应文件装订成册、编制页码且页码连续。
- (四) 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用复印件。正本 0 份，副本 0 份
- (五)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磋商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 (六)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七)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应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5.响应文件存在下列任意一条的，则响应文件无效：

- (一) 任意一条不满足磋商文件★号条款要求的；
- (二) 单项产品五条及以上不满足非★号条款要求的；
- (三) 供应商所提报的技术参数没有如实填写，没有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一一对应，只简单填写“响应或完全响应”的以及未逐条填写应答的；
- (四) 供应商提报的技术参数中没有明确品牌、型号、规格、配置等；
- (五) 单项商品报价超单项预算的；
- (六) 响应产品中如要求安装软件，应提供正版软件，否则响应无效；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必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该系统须有唯一的正版序列号与之对应，一个正版序列号只能对应一台计算机，否则响应无效；
- (七) 政府采购执行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被拒绝；

注：本项目评审条款中有特殊情形的，以评审条款中的规定为准。

6.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无效：

- (一) 非★条款有重大偏离经磋商小组专家认定无法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需求的；
- (二)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
- (三)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报价、应答的，还将移交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 (四) 提交的技术参数与所提供的技术证明文件不一致的；
- (五) 所报项目在实际运行中，其使用成本过高、使用条件苛刻的需经磋商小组确定后不能被采购人接受的；
- (六)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没有加盖公章的；
- (七)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八) 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的；
- (九)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十)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 (十一) 磋商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入围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
- (十二)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响应无效的；
- (十三) 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应以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为磋商依据，不得接受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7.供应商禁止行为

- (一)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
- (二) 成交人在磋商结果产生后放弃成交；
- (二) 成交人在规定的时限内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8.竞争性磋商文件质疑提起与受理

供应商在参加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中，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依法提出质疑；

（一）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且满足参加采购活动基本条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首次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二）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代理机构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未能提供的；
- 2、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 3、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 4、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质疑不成立：

- 1、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 2、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 3、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五）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

代理机构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进行网上公示，推送省级信用平台；报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 1、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 2、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 3、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 4、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第四章 磋商及评审方法

一.磋商评审要求

1、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2、评审原则

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3、磋商小组

3.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与供应商进行分别磋商；

（3）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 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废标（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磋商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情形除外；
- (4)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定标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采购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合同包1（病理科设备一批）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 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 视同为中型企业。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 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 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 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 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 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 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 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 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 供应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 供应商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 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供应商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 对供应商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 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4) 提供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 不可修改), 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5) 报价供应商为大学生创办的小微企业的, 对其法定代表人身份及企业性质进行核查, 请报价供应商提供(A)、(B)、(C)的登录名和密码:

(A) 法定代表人为在校大学生的, 学生证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

(B) 法定代表人为大学毕业生的, 毕业证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

(C) 法定代表人为留学回国人员的,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系统<http://renzheng.cscse.edu.cn/Login.aspx>。

(D) 企业法定代表人必须为在校大学生、毕业五年内大学生(含留学回国), 同时大学生必须为控股股东。控股情况查询: 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

(E) 各项查询结果需打印并由磋商小组签字。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 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入围资格。如供应商不具备入围资格, 应书面告知未入围的供应原因并要求其签字确认收到告知书。(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 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 评审结果为未通过, 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磋商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4.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5.综合评分（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表）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6.汇总、排序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以上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四.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方法和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未成交供应商。

(二) 如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请当场以书面形式提出，由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进行回复，其他任何形式的回复无效。

(三) 成交公告和成交通知书

代理机构负责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四)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直接上报黑龙江省财政部门。

五.合同的签订

(一)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磋商过程中的有关澄清和承诺文件均是政府采购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违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四) 合同由采购人通过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传黑龙江省财政部门备案。

(五) 采购人负责合同的审核、签订、履约及验收工作，黑龙江省财政部门负责对合同签订、合同履约及验收进行监督检查。

六.履约金

合同包1（病理科设备一批）：本合同包不收取

七.付款及验收

合同包1（病理科设备一批）

付款方式	1期： 100%，货到安装验收合格并开具甲方认可的发票后15日内一次性付清全款。
验收要求	1期： 在满足合同约定验收条件下，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病理科设备一批）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三）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四）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提供《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格式自拟
（五）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	提供《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格式自拟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

资质	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供应商是制造厂商的，必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生产备案凭证——限第一类医疗器械）；代理商投标的，必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第二、三类医疗器械）或经营备案凭证（第二类医疗器械）；投标产品必须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且以上证照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为有效。
----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病理科设备一批）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审查响应文件满足以上要求即可，不须出具其他证明材料。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签署、盖章。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查看响应文件即可。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审查响应文件是否有无效标情形即可。

表三详细评审表：

病理科设备一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 66.0分 商务部分 4.0分 报价得分 30.0分	
技术部分	参数响应部分 (57.0分)	星号项参数为实质性参数要求如负偏离则响应文件无效，非星号项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所有技术参数要求的得 57分 ；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不加分；非星号项每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及要求的扣 2分 。（非星号项五项负偏离即为无效供应商）
	项目实施方案 (3.0分)	供应商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 1.安装调试方案2.项目实施进度计划3.人员配备方案 。每一小项内容符合要求的得小项满分为 1.0分 ；小项未提供则对应小项不得分。所提供的各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的扣 0.5分 ，小项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与本项目需求明显不匹配的。）

	供货保障措施 (2.0分)	供应商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供货保障方案，包括1.供货流程进度保障2.特殊情况的应对措施。每一小项内容符合要求的得小项满分为1.0分；小项未提供则对应小项不得分。所提供的各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的扣0.5分，小项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与本项目需求明显不匹配的。）
	售后服务方案 (4.0分)	供应商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1.质量保修期承诺、2.服务内容与计划、3.响应时间、4.质保期后的服务方案。每一小项内容符合要求的得小项满分为1.0分；小项未提供则对应小项不得分。所提供的各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的扣0.5分，小项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与本项目需求明显不匹配的。）
商务部分	培训方案 (4.0分)	供应商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包括1.培训计划、2.配备的专职培训人员或讲师、3.培训内容4.培训效果总结方案。每一小项内容符合要求的得小项满分为1.0分；小项未提供则对应小项不得分。所提供的各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的扣0.5分，小项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与本项目需求明显不匹配的。）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 (30.0分)	报价的分值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报价最低的报价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第五章 主要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试行）文本

一般货物类

采购单位(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采购计划号
招标编号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4							
5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政府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

第七条 售后服务

-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 2、货物保修起止时间： 。
-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期限

- 1、资金性质： 。
 - 2、付款方式：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自筹资金： 。
- 付款期限为甲方对货物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款。

第九条 履约、质量保证金

-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比例提交履约保证金。节能、环保产品提交履约保证金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2.5%比例提交，待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 2、乙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比例向甲方提交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过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投标人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
-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投标承诺书；

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政府采购办、政府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公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采购办审核（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一般货物类

1、投标人承诺具体事项：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保修期责任：
4、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使用说明

（一般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是对招标文件中货物和服务要约事项的细化和补充，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过程中有关项目目标的性状的重要澄清和承诺事项必须在合同相应条款中予以明确表达。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私下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一、本合同适用范围

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教学仪器设备、医疗仪器设备、广播电视仪器设备、体育器材、音响乐器、药品、服装、印刷设备和印刷品等政府采购项目（协议供货除外）适用于本合同。

二、填写说明

（一）合同标题：地市县使用时可在“黑龙江省”后再加所在地名称或将“黑龙江省”删除加所在地名称。

（二）本合同划线部分所需填写内容，除以下条款特殊要求外，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招标文件没有明确，按甲乙双方商定意见填写。

（三）第一条合同标的：按表中各项目要求填写，内容填写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四）第四条包装和运输：货物运输方式包括：汽车、火车、轮船等。

（五）货物交付和验收：时间按合同签订（或生效）后多少日（或工作日）或直接填X年X月X日前交货。

（六）第八条付款方式和期限：资金性质按财政性资金（预算内资金、预算外资金）和自筹资金填写。

三、有关要求

（一）各单位现使用的专业合同可作为本合同附件，但专业合同各条款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各条款要求，如发生矛盾以本合同为准。

（二）协议供货合同应使用原文本。

（三）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各条款均不能改动，只能在划线位置填写，如有改动视同无效合同。

（四）本合同统一用A4纸打印。

（五）本合同为试行文本，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在使用过程中如发现不当之处，请及时提出建议，以便修正。

本合同各条款由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办公室负责解释。

电话：0451—53679987 0451—8283358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是参加竞争性磋商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请参照这些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一、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政 府 采 购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病理科设备一批

项目编号：[230001]ZJXG[CS]20240024

供应商全称：（公章）

授权代表：

电话：

磋商日期：

二、首轮报价表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三、分项报价表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四、技术偏离及详细配置明细表

项目名称：病理科设备一批

项目编号：[230001]ZJXG[CS]20240024

(第 包)

序号	服务名称	磋商文件的服务需求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供应商全称：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

供应商全称：

六、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
（报价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为响
应供应商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 项目（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全权处理本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 期：

附：

授权代表姓名：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七、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全称:

八、小微企业声明函

注：响应供应商及响应产品是小微企业的提供，否则无需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十一、资格承诺函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模板）

我方作为政府采购供应商，类型为：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自然人（请据实在中勾选一项），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承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一）供应商类型为企业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 1.“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制”、“集体所有制”、“联营”、“合伙企业”、“其他”等法人企业或合伙企业。
- 2.“登记状态”为“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3.“经营期限”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或长期有效。

（二）供应商类型为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 1“类型”为“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
-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期”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

（三）供应商类型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执业状态”为“正常”。

（四） 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满足《民法典》第二章第十八条、第六章第一百三十三条、第八章第一百七十六条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二、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 （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二)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三、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可提供相关设备和人员清单，以及辅助证明材料。

四、承诺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不存在欠税信息。

(二)不存在重大税收违法。

(三)不属于纳税“非正常户”(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五、承诺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在承诺函中以附件形式提供至少开标前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均须依法缴纳。

六、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处罚期限已经届满的视同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本条源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一)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二)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较大金额罚款(二百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

(三)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七、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下列情形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八、承诺通过下列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一至七款承诺信息真实有效。

(一)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

(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

(三)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

(四)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五)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

(六)其他具备法律效力的合法渠道。

我方对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负责，授权并配合采购人所在同级财政部门及其委托机构，对上述承诺事项进行查证。如不属实，属于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一、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本单位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1.基本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清单。
- 2.基本医疗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清单。
- 3.工伤保险缴纳证明或工伤保险缴费清单。
- 4.失业保险缴纳证明或失业保险缴费清单。
- 5.生育保险缴纳证明或生育保险缴费清单。

二、新成立的企业或在法规范围内不需提供的机构，应提供书面说明和有关佐证文件。